

院团联字〔2021〕38号

关于召开巢湖学院工商管理学院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的通知

各专业班级：

经院党委、校团委批准，我院定于11月26日至27日召开巢湖学院工商管理学院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学代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会的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全国学联二十七大会会议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的领导，勇把握时代主题，勇于自我革命，服务同学成长，团结引领广大同学矢志奋斗心向党，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进程中奋力书写我院学生会工作青春篇章。

二、大会主要任务

（一）听取和审议工商管理学院第一届学生委员会工作报告；

（二）开展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提案工作；

(三) 选举产生巢湖学院工商管理学院第二届学生会。

(四) 选举产生巢湖学院工商管理学院第二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

三、大会的总体安排

(一) 时间：11月26日至11月27日（日程安排见附件）

(二) 地点：求实楼报告厅

(三) 参会人员：全体学代会代表，特邀代表、嘉宾和列席人员另行通知。

四、几点要求

(一) 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各专业班级要高度重视，根据院团委的统一部署，精心组织、周密安排，认真做好大会各项工作。要认真组织“学代会”代表按时参加会议，做好提案征集、组织代表学习等各项工作。各代表团要认真组织会议代表参与会议的各项活动，认真履行职责，学习、讨论、审议会议文件，为我院学生会改革发展献计献策。

(二) 注重宣传，营造氛围。各专业班级要充分利用报刊、网络、微博、微信等媒体，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为“学代会”的召开营造良好的氛围，在全院团员青年中形成凝心聚力谋发展、奋发进取勇担当的良好氛围。“学代会”召开后，以学习贯彻本次“学代会”精神为主题，开展学习教育等系列活动，把本次“学代会”精神落实到各项实际工作中去。

(三) 统筹兼顾，扎实工作。为切实做好大会的各项筹备工作，各级团学组织要认真处理好大会筹备工作与日常工作的关系，合理安排各项学习和工作任务，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主人翁意识，以崭新的精神风貌和出色的工作业绩，确保“学代会”顺利召开。

其它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

《巢湖学院工商管理学院第二次学生代表大会日程安排》

(此文件主动公开)

共青团巢湖学院工商管理学院

委员会
巢湖学院工商管理学院
总支委员会

巢湖学院工商管理学院

学生会

学生会

2021年10月29日